

“9·5”泸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景区恢复和 产业发展专项实施方案

按照省委、省政府的安排部署,为有力有序推进“9·5”泸定地震灾后景区恢复和产业发展,在对旅游景区和相关产业损失进行评估的基础上,根据《“9·5”泸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制定本方案。

第一章 总体要求

第一节 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对四川工作系列重要指示精神为指导,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认真落实省第十二次党代会和省委十二届二次全会决策部署,完整、准确、全面贯彻新发展理念,坚定践行“人民至上、生命至上”理念,以“四化同步、城乡融合、五区共兴”为总抓手,坚持“讲政治、抓发展、惠民生、保安全”工作总思路,按照省委、省政府“9·5”泸定地震恢复重建工作统一部署,充分借鉴汶川、芦山、九寨沟等地震灾后恢复重建的成功经验,以重点景区恢复重建为关键,以推动灾区文化旅游业同特色农业、绿色工业、商贸流通业和民族文化保护传承的互动融合为主线,力争通过地震灾后恢复重

建,提升旅游景区发展水平,打造大贡嘎世界山地度假旅游目的地,推进环贡嘎区域旅游整体提升,民族地区经济社会全面发展,重建幸福美丽新家园。

第二节 基本原则

生态优先,绿色发展。践行生态文明理念,推进生态系统修复,维护生态本底,构建生态安全屏障。发展绿色低碳产业,倡导绿色消费,推动形成绿色低碳的生产方式和生活方式。

科学重建,项目为重。立足灾情灾损实际,科学安排景区和产业恢复发展的规模、方式和时序。以保障项目落地为重点,强化省级统筹指导,落实地方主体责任,调动市场和社会力量。

产业融合,协同发展。充分发挥旅游业关联度高、带动力大、综合性强的特点,推进文旅产业和特色农牧业、绿色工业、商贸流通业深度融合,形成产业协同联动,实现发展成果全民共享。

国际标准,品牌引领。坚持国际标准科学开展景区保护与修复,全面提升景区旅游国际化水平,打造世界级旅游精品。突出重点示范,培育一批国家级和省级农工商文旅等品牌。

第三节 重建目标

以海螺沟和王岗坪景区恢复提升为重点,高质量打造大贡嘎世界山地度假旅游目的地。将文旅产业作为灾区恢复重建优势产业,大力推进灾区农工商文旅融合发展,促进灾区群众创业就业和

致富增收。

恢复提升文化旅游业。全面恢复重建景区,建设海螺沟、王岗坪世界旅游精品。力争海螺沟景区“一年局部开放,二年全面恢复,三年实现提升”,将磨西—燕子沟打造成为世界知名旅游镇;王岗坪景区“半年局部开放、一年完全开放、三年完成提升”,打造世界级原始森林原生态体验旅游目的地。用三年时间基本完成灾后恢复重建任务,初步建成品牌形象鲜明、产品业态丰富、产业素质高、服务功能完善、主客和谐共享的国家级灾后文化旅游恢复重建示范区。科学推进文物修复保护与活化利用,促进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与传承,推动公共文化服务设施提档升级。

培育特色农业。坚持农业农村优先发展,聚焦建设新时代更高水平的“天府粮仓”,对受损农田进行整治,修筑护坡,砌筑堡坎,建设排灌渠系、田间便道等,恢复田网、渠网、路网等农业基础设施,以水肥一体化节水技术为重点,打造田园综合体,让田园变公园。以现代农业产业园区为引领,建设特色农业产业、种业基地,着力构建粮经统筹、农牧并重、种养循环的现代农业体系,打造田园观光、农牧体验等农文旅养融合基地,让园区变景区。发展地方特色产品,加强区域公用品牌培育力度,加大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推进农产品精深加工,严把质量安全关,让产品变商品,切实增加农牧民收入,把农业大省金字招牌擦得更亮。

发展绿色工业。力争通过三年努力,灾区工业全面恢复振兴,产业结构进一步优化,特色产业规模进一步壮大,集中集群集约发

展水平进一步提升,重点企业竞争力进一步增强,特色鲜明、绿色生态的工业体系初步建成。

振兴商贸流通业。完善商贸物流体系和县域商业体系,建设县域中心物流仓储基地、城乡配送中心。全面提升重灾乡镇、偏远村(社区)商贸流通体系,持续加强农村电商站点建设,补齐商贸流通产业基础设施短板,协同推进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降低一二三产业发展物流成本,为川西高端旅游目的地、环贡嘎旅游风景道建设、重大自然灾害生活物资保障等提供商贸流通配套基础。

第二章 景区恢复提升

第一节 海螺沟景区恢复提升

景区生态环境修复。加强对景区震损植被、珍稀动植物栖息地等修复保护。采用新技术新方法加大海螺沟原生态冰川景观地貌保护,延缓冰川消融速度。加快实施海螺沟景区、燕子沟景区生态修复项目。推进磨西台地保护生态恢复及边坡治理工程等重点项目。完善安全应急救援系统和应急避难场所。对震后排查发现的地质灾害隐患点,景区会同水利、交通、自然资源等部门按照职能职责落实防灾责任和防治措施,重点整治威胁海螺沟景区的地质灾害隐患点。

景区旅游交通设施恢复。推进交通基础设施沿线安全隐患排除,提高道路安全性和可靠性。恢复重建海螺沟、燕子沟景区生态

步游道。丰富完善绿道、登山健身步道、骑行道、越野道等旅游休闲道路体系。修复海螺沟景区干河坝、草海子等地停车场。维修加固海螺沟冰川观光索道。积极研究推进海螺沟景区“两桥一隧一路”公路复线工程和鹏程山索道工程。探索建立绿色智慧交通系统,配套充电桩、电动公交和自行车站等。

景区旅游服务设施恢复。维修加固四号营地、冰河廊道等地观景平台。恢复重建干河坝、洞嘎寺等地旅游厕所。维修加固锦绣康巴、城门洞等地购物和餐饮场所。加快修复贡嘎神汤、长征大酒店等受损住宿设施。恢复提升海螺沟智慧旅游数字资源及大数据综合管理平台。修复三号营地、四号营地、干河坝等地医务室。对标国家5A级景区标准,修复提升标识系统、解说系统、环境卫生设施、休憩设施、邮政纪念服务设施等。结合海螺沟景区发展需要和景区第二通道公路规划建设情况,适时启动海螺沟游客中心优化调整工作,配套建设智慧管理中心、度假区管理中心、应急救援指挥中心、候车区等。

景区旅游品质提升。科学编制贡嘎山海螺沟片区景区灾后恢复重建规划、“9·5”泸定地震灾后重建磨西—燕子沟世界知名旅游镇专项规划、泸定县贡嘎东坡生态旅游片区乡镇级国土空间总体规划。邀请国内外高校、科研单位共建冰川研究所。针对大众市场,重点开发极高山、冰川、森林雪山、天象景观观光等生态旅游产品,完善旅游镇配套服务。聚合文旅消费新业态,打造贡嘎山自然资源博物馆与贡嘎神韵演艺综合体。构建民族融合文化旅游新

业态,打造非物质文化遗产文创工坊、街角休闲书吧和茶马古道文化集市。打造贡嘎山山地运动户外基地、海螺沟低空飞行基地与贡嘎山生态研学基地等专项旅游服务基地。规划建设海螺沟冰川滑雪场、海螺沟红石滑雪场,丰富冰雪旅游产品体系。推动海螺沟金山摄影主题酒店、银山大酒店等住宿设施提档升级,引进国际知名品牌度假酒店,高标准打造国家温泉度假酒店集群,鼓励发展高品质的温泉旅游民宿,完善要素供给体系。针对国际游客、国内高端小众市场,完善高山植物观赏、观鸟观花、特色地域动植物跟踪实测等体验项目,开发原生态科考、探险探秘旅游产品。探索景区管理机制创新,强化景区内规划与管理协调机制。

专栏1 海螺沟景区恢复提升

旅游交通设施:修复海螺沟景区公路 28.7 公里、燕子沟景区道路,重建步游道 23 公里。修复景区停车场 5600 平方米及配套设施。修复海螺沟冰川索道 1 座。

旅游服务设施:恢复重建海螺沟景区游客中心 1 个(4800 平方米),规划建设新游客中心及配套附属设施 1 个(18000 平方米)、观景平台 11 个、标识标牌 3210 处、旅游厕所 21 座、医务室 10 个、旅游购物及餐饮等设施(2760 平方米)、滑雪场 1 座、酒店 11 个。

智慧旅游综合管理平台:恢复重建智慧景区应急监测与运营管控平台,景区中心控制系统、门禁票务设备及系统、信息发布设备及系统、应急监测指挥控制中心设备及系统等数字资源。

第二节 王岗坪景区恢复提升

景区生态环境修复。全覆盖调查景区植被损毁情况,全面修复景区原始森林生物多样性和生态系统服务功能。积极开展地质灾害隐患排查,分类实施地质灾害治理工程。巩固地质灾害防治应急保障体系,恢复重建三坪紧急避难场所及逃生通道等安全设施,强化应急演练和防灾减灾知识普及。

景区旅游交通设施恢复。优先抢通大坪道路,恢复道路沿线边坡挡墙、护栏等。重点恢复景区索道,对景区索道进行专业检测评估。推进迷雾森林、雪山牧场步游道等设施修复。新建森林防火公路、步道及人行应急通道。

景区旅游服务设施恢复。维修加固王岗坪景区游客中心。恢复重建牧云庄、露营基地等地生态厕所。修复日出东方、熊回头等地观景平台。修复全域全景图、景区导览图、景物介绍牌等旅游标识标牌。重建景区智慧监控系统。有序恢复度假酒店、方舱酒店、露营基地等住宿设施。维修加固景区滑雪场主设备、滑雪道。

景区旅游品质提升。塑造“星空下的雪山盛宴、云端上的度假天堂”品牌形象,争取在王岗坪举办大贡嘎国际山地旅游高峰论坛。全力打造王岗坪温泉康养、森林自然疗愈、滑雪运动疗愈等高端度假旅游产品,积极推进贡嘎雪山大自然学校、贡嘎雪山美术馆、贡嘎书院、森林音乐厅等项目建设。提升建设王岗坪滑雪场,完善中、高级滑雪道,配套国际化品质滑雪设施。规划设计藏羌彝文化、茶马古道文化旅游线、长征记忆红色文化之旅等国际精品旅游线路。推进王岗坪、牛背山、四人同、轿顶山等环贡嘎观景平台体系建设。加快智慧景区建设,建立长期的监测和科研体系。

专栏2 王岗坪景区恢复提升

旅游交通设施:恢复重建王岗坪景区大坪道路3公里、索道1座。建设森林防火应急物资车道12公里、森林防火步道4.7公里、森林防火人行应急通道4公里、村民生产道路6公里。

旅游服务设施:恢复重建王岗坪景区游客中心及配套附属设施1个(2800平方米)、观景平台6个、标识标牌20处、旅游厕所4座、智慧监控系统及相关设备1套、滑雪场1处、度假酒店1座、方舱酒店39套。

第三节 其他景区恢复提升

景区生态环境修复。科学开展牛背山、燕子沟、喇叭河等景区植被损毁情况全覆盖调查,清理受损林地安全隐患。采取工程措施、人工植苗、人工直播、封山育林等方式,分类开展灾后林草植被恢复。

景区旅游交通设施恢复。恢复安顺场、磨岗岭、七里坝、三索窝、天下和平、海子山居等景区内车行道、步行道和停车场,消除安全隐患,健全安全防护措施。

景区旅游服务设施恢复。参照震前规模,恢复重建、增建景区的游客中心、观景平台、标识系统、旅游厕所等服务设施和配套附属设施。

精品景区提升打造。有序拓展新的旅游区域,协同推动牛背山、田湾河、喇叭河、汉源湖、伍须海、莲花湖、铧尖山、娘娘山等旅游景区开发,建设喇叭河镇大熊猫国家公园生态体验区,丰富景区文化内涵和生态价值。推进智慧景区建设,扩大新技术应用场景,开发数字景区、线上演艺等新产品,提升文化体验和沉浸式体验。强化景区旅游要素综合配套,提升景区管理水平和服务品质,增强游客舒适感和满意度。

专栏3 其他景区恢复提升

泸定桥景区:恢复重建景区内排污管网和雨水排放系统 15000 平方米,恢复重建主动防护网 3800 平方米、被动防护网 1300 平方米。

安顺场景区:恢复重建景区游步道 300 米、旅游厕所 1 座、LED 大屏 1 块、纪念馆沉浸式体验设备 1 套。

牛背山景区:维修加固潘沟游客接待中心 1631 平方米,维修受损停车场 2400 平方米。加固维修艺术馆 770 平方米、观景平台 4 个、索道等服务设施。

田湾河景区:恢复重建草科温泉小镇温泉博物馆,1 号楼、2 号楼、3 号楼共 2600 平方米,监控设施 10 套及照明系统。恢复重建酒店 1 座。

跑马山景区:恢复重建 800 米索道线路及上下站设施设备、游步道 4 公里。恢复重建景区内咨询服务设施 3 处、景区节点 9 处及其他配套附属设施。

燕子沟景区:路面整治 13 公里,改建四级单车道公路 19 公里。恢复游客接待中心、停车场各类旅游配套设施设备。

磨岗岭景区:恢复重建步游道、标识标牌、观景平台、红色文化雕塑 5 个、停车场。

泸定县全域旅游服务设施:恢复重建旅游集散中心、运营监测中心、停车场等各类旅游配套设施,恢复重建景区标识标牌 150 处、旅游厕所 3 座、宣传设施 7 套等。

石棉县全域旅游支撑项目:恢复景区旅游厕所 2 座、标识标牌 7 处、观景台 1 个、声光电展陈设备 5 套等。

第三章 文化旅游业恢复发展与产业振兴

第一节 文化遗产修复保护及传承利用

加强文物抢救保护。抢救保护磨西天主教堂毛泽东同志住地旧址、茶马古道等 54 处受损不可移动文物,保护修复受损 5 件(套)可移动文物。维修加固中国工农红军强渡大渡河纪念馆、川矿记忆陈列馆。统筹开展文物本体保护、周边环境整治和安全防护设施建设,做好文物展示利用。

加强革命文物保护传承。推进长征国家文化公园泸定段、石棉段建设。高标准提升建设红军飞夺泸定桥纪念馆、磨西红军长征陈列馆,支持泸定桥创建全国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打造长征文化旅游品牌。实施革命文物修缮保护、馆藏革命文物维修保

护、革命博物馆纪念馆展陈提升和周边环境整治。鼓励依托革命类博物馆、纪念馆打造各类公益性教育、培训基地,弘扬革命文化。

加强茶马古道保护利用。加强荣经砂器烧制技艺、南路边茶制作技艺等国家级、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的保护传承。推进化林坪“古道红村”等景区建设,积极打造茶马古道博物馆、茶仓遗址保护中心,创建涵盖陈列展览、研学教育、文创开发、学术研讨等功能的茶马文化展览品牌。培育尔苏木雅藏族博物馆群落,打造集文化展示、民宿度假等为一体的中国尔苏木雅文化民宿度假地。

加强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深入挖掘藏彝民族文化资源,保护传承岚安贵琼刺绣、尔苏藏族刺绣等非物质文化遗产,打造《康定情歌》《云中贡嘎》《红军飞夺泸定桥》等文旅主题演艺品牌。充分利用火把节、彝族年、藏历年、跑马山国际转山会等民族特色节庆活动,组织非物质文化遗产宣传展示展销。加大金属锻造、藏式家具、民族服饰、唐卡、石刻、制陶以及藏绣等民族文创产品开发力度。对国家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性传承人给予传习补助,支持传承人设立传承中心、传承所、工作室。

加强传统村落活化利用。深入推进甘孜州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支持石棉县申报省级传统村落集中连片保护利用示范。加强蟹螺堡子、俄足堡子、猛种堡子、木耳堡子、天罡村、民主村、富民村、化林村等8个中国传统村落和银锭虎堡子、平等村、昂州村、脚乌村等4个省级传统村落的系统保护和活化利用,传承历史风貌和民族特色,改善对外交通、设施配套和自然环境。加大

政府支持力度,有序引导国有企业、社会资本参与传统村落重建、保护与利用,结合周边旅游资源,打造文旅品牌,推动农旅融合,促进传统村落振兴发展。

专栏4 文化遗产保护传承利用

文物保护:抢救保护川藏公路大渡河悬索桥等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3处和磨西天主教堂毛泽东同志住地旧址等省级文物保护单位4处,做好其他47处不可移动文物保护工作。修复受损馆藏可移动文物5件,维修加固中国工农红军强渡大渡河纪念馆、川矿记忆陈列馆。

革命文物保护与传承:打造泸定桥、红军强渡大渡河遗址、化林坪、泸定天主教堂飞夺泸定桥战前动员会旧址、磨西天主教堂毛泽东同志住地旧址红色文化旅游品牌5个。提档升级红军飞夺泸定桥纪念馆、磨西红军长征陈列馆2处。支持泸定桥创建全国红色旅游融合发展示范区。

非物质文化遗产保护传承:保护传承民族歌舞、岚安贵琼刺绣、尔苏藏族刺绣非物质文化遗产3处,打造《康定情歌》《云中贡嘎》《红军飞夺泸定桥》《安顺记忆》《石棉壮歌》文旅主题演艺品牌5个。

第二节 公共文化恢复发展

恢复重建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维修加固泸定县、康定市、九龙县、石棉县的图书馆、文化馆、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中心),修复文化场馆与配套设施设备。健全县(市)、乡镇(街道)、村(社区)三级公共文化设施,推进数字化、智慧化建设,升级公共文化服务能力。

完善公共文化服务设施网络。建设冷碛镇、蟹螺藏族乡等“民间文化艺术之乡”文化和旅游融合发展体验基地。完善泸定县、石棉县基层综合性文化服务中心。打造文化院坝、文化广场、乡村戏台、城市书房、24小时书房等主题功能空间。

旅游赋能公共文化服务提质升级。通过新建、改造、提升的方式,支持公共文化场馆在海螺沟、王岗坪、泸定桥等景区(度假区)

设立分馆、服务点。结合泸定县、石棉县、康定市等地公共图书馆、文化馆(站)、博物馆、文化活动室,提供信息咨询、宣传展示、旅游投诉、旅游预订等旅游公共服务。

专栏5 公共文化设施恢复重建

恢复重建石棉县王岗坪乡、草科乡综合文化站,维修加固石棉县图书馆和新民乡、新棉街道等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10个。恢复重建泸定县、石棉县、康定市、九龙县新时代文化实践站(所)24个。配置乡镇(街道)综合文化站、村(社区)公共文化服务设备。

第三节 大贡嘎世界山地度假旅游目的地建设

实施海螺沟景区、王岗坪景区“双核驱动”,大海螺沟、大王岗坪“双区拉动”,环贡嘎旅游风景道“一环联动”,深化灾区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打造大贡嘎世界山地度假旅游目的地。

建设环贡嘎旅游风景道。依托 G318 和 G4218,串联泸定、石棉、汉源、荣经、天全、康定、九龙、丹巴等,畅通环贡嘎旅游环线公路,打造沿线特色景观,提升沿线配套服务设施,因地制宜布设观景平台、停车区、旅游驿站、汽车营地等,力争建成景观优美、体验性强、带动性大的国家级旅游风景道,促进全域发展。

构建大海螺沟、大王岗坪旅游区。以海螺沟景区为核心,整合燕子沟冰川红石公园、磨子沟冰川瀑布公园、南门关沟冰川徒步公园、雅家埂杜鹃情海公园、贡嘎东麓田园山乡公园、磨岗岭中国最北彝寨景区、海螺沟之门—得妥康养温泉度假区,打造大海螺沟国际冰川温泉度假旅游目的地。以王岗坪景区为牵引,整合田湾河、茨格达海子、安顺场、龙头石库区、汉源湖、汉源县城、轿顶山等区

域,打造冰雪温泉和阳光花果度假旅游目的地。

建设特色旅游镇(村)。围绕主干风景道和旅游产品布局,完善沿线重点城镇基础服务设施,优化提升城镇建设品质,强化旅游集散服务功能,力争打造一批特色旅游城镇。整合古村落、民族特色村寨和现代田园风光等乡村旅游资源,培育一批特色旅游村寨。深挖城镇历史街区、特色商圈、文创园区等文化底蕴和文旅空间,培育观光休闲、夜间演艺、特色餐饮、主题住宿等产品,打造一批旅游休闲街区。

培育山地多元度假旅游新业态。依托大渡河光热资源,引入现代健康管理体系,建设一批康养旅游示范基地,打造大渡河康养产业带。建设一批户外运动体验地,大力发展户外拓展、观雪滑雪、山地极限运动等户外运动项目。加快大熊猫国家公园生态体验区项目建设,培育一批科普研学基地,打造环贡嘎优质研学教育基地体系和研学教育品牌。建设一批旅居营地,配置停车场、露营区、服务保障区等功能区。重点支持文化旅游资源禀赋较好、旅游产业要素齐备、能充分体现示范带动性的省级文化旅游融合示范项目。

打响世界知名山地旅游品牌。塑造“世界云端秘境、东方户外天堂”整体形象。充分挖掘环贡嘎全域观光、冰川温泉、阳光度假、民族文化体验、户外运动、科普研学鲜明特色,推出大贡嘎国际生态精品旅游环线、山地休闲文化体验环线、神奇贡嘎科普研学之旅、长征记忆红色文化之旅等特色旅游线路。加强与国际知名旅

行商、国际航空公司的战略合作,建立与知名在线旅游(OTA)、用户生产内容(UGC)旅游网站及抖音、快手等短视频平台合作机制,强化大贡嘎品牌营销。依托“大贡嘎”文旅发展联盟平台,推进资源共享、客源互送、产品互宣,凝聚区域合力。

专栏6 大贡嘎世界山地度假旅游目的地建设行动

环贡嘎旅游风景道建设工程:建设牛背山、子梅垭口、轿顶山等高山观景平台20个;建设南门关沟、铧尖山、娘娘山、烹坝(沙湾)、伞岗坪、草科、田湾河、挖角、新民、安顺场、美罗、杵坨、红岩顶、湾坝、雨洒坪自驾车营地15个;建设康定、泸定、九龙、石棉、荣经、汉源、天全等旅游驿站15个。

镇村品牌创建工程:冷碛镇、泸桥镇、九襄镇创建天府旅游名镇;泸定冷碛镇、兴隆镇创建省级乡村旅游重点镇;泸定杵坨村、化林村、柏秧坪村、共和村、磨子沟村、和平村、天全红军村、石棉孟获村创建天府旅游名村;泸定磨子沟村、化林村、柏秧坪村创建省级乡村旅游重点村。

新业态培育工程:建设杵坨樱桃谷、海螺沟之门—得妥、汉源湖、轿顶山、光头山5个康养旅游示范基地;建设海螺沟体旅融合赛事活动中心、大渡河大桥超级工程景区、龙头石国际生态休闲谷、海螺沟冰川滑雪场、海螺沟红石滑雪场、康定市波浪坪滑雪场6个户外运动体验地;建设海螺沟冰川森林科普基地、二郎山森林地质科普基地、大熊猫国家公园研学基地、川西地质研学基地4个科普研学基地。

文旅融合示范工程:支持创建省级文旅融合示范项目3个。

第四章 农业恢复发展与产业振兴

第一节 提升农业基础设施

推进坡耕地、撂荒地等整治利用,结合水电站建设沿河谷两岸拓展补充土地。支持利用适宜林地发展林下种植养殖,因地制宜推进低质低效经果林腾田上坡。全面恢复和提升灾区受损田间生产作业道、堡坎、灌排渠系、提灌站、蓄水池、养殖圈舍、生产大棚等农业基础设施。以推广水肥一体化节水技术为重点,恢复重建受损农田,加强耕地保护与质量提升,开展土壤肥力保护提升、退化耕地综合治理,推动粮经饲统筹、农林牧渔结合、种养加一体综合

发展。恢复重建农产品质量安全监督检验检测体系、动物疫病防控体系,提升灾区农产品质量安全检测、重大动物疫病防控处置能力。推进物联网等现代信息技术与农业的融合和应用,加快建设农业信息社会化服务体系,稳步提高灾区农业综合生产水平。统筹乡村产业与美丽乡村建设,恢复重建农村卫生厕所,提升农村人居环境。

第二节 建设特色产业基地

依托灾区优势特色产业布局,坚持“全生态链布局、全产业链开发、全价值链提升”的发展思路,围绕“三江六带”现代农业产业带建设林果、蔬菜、道地中药材种植基地及生猪、牦牛养殖基地,围绕“五雅”特色产业,建设草科鸡养殖场、标准化集中养殖小区及牛舍,重建天全河增殖放流站及珍惜鱼类保种繁育基地,示范推广“生态养殖+沼气+绿色种植”等循环发展模式,推进畜禽粪污资源化利用,打造山区种养结合型循环农业试点基地,逐步形成“特色林果、绿色蔬菜、生态养殖、道地中药材”为主的山地现代高效特色农业产业新格局。支持灾区积极探索开展特色农业保险,增强农业抵御自然灾害风险能力。

第三节 打造现代农业园区

以现代农业产业园区建设为引领,在巩固提升粮食产能的同时,推动农村一二三产业融合发展,在灾区打造“绿色、特色、高效、

活力、智慧、开放”的中药材、粮经复合、水果、蔬菜、特色畜禽等现代农业园区,大力推进农产品产地初加工,着力提升农产品附加值。推动农业与文化、旅游、生态融合发展,建设田园观光、农牧体验等农文旅养融合基地,打造花果长廊、油菜走廊、高原牧场等,带动特色种养、设施农业、民宿经济等业态发展。推动农业绿色发展,加大农作物统防统治及绿色防控力度,开展绿色(有机)农业示范基地及绿色食品、有机农产品认证,聚焦农业生产“三品一标”提升行动,加大“圣洁甘孜”“天润雅安”等区域公用品牌培育力度,促进产品变商品、商品变品牌、品牌变产业,提升品牌影响力和市场竞争力。

专栏7 农业恢复发展与产业振兴

提升农业基础设施:恢复重建提灌站2座、田间排灌渠道169公里、蓄水池87个、受损农田570亩、畜禽圈舍23万平方米。

建设特色产业基地:恢复重建特色林果、蔬菜、中药材基地5万亩,修复天全河增殖放流站。建设生猪养殖基地9个、生态牧场2个、标准化集中养殖小区20个,建设牦牛养殖基地、肉牛保种繁育科研基地及草科鸡“育繁推一体化”养殖场、遗传资源创新开发利用示范基地各1个。

打造现代农业园区:支持食用菌、生猪、中药材、茶叶、花椒、粮油等7个现代农业园区恢复建设。

第五章 工业恢复发展与产业振兴

第一节 加快工业企业恢复提升

坚持科学重建、绿色发展,根据灾区基础设施条件和企业自身状况,因地制宜引导受灾企业恢复重建。推动包装饮用水生产企业等灾区支柱产业以及与灾区民生直接相关的重点受灾企业加快

恢复重建。鼓励受灾企业进入产业园区重建。鼓励企业兼并重组,打造饮用水、牦牛、苦荞、中藏药等高原特色农产品精深加工头部企业。鼓励灾区企业走专精特新发展道路,引导企业科学重建、绿色重建。

第二节 提升产业发展水平

立足灾区资源禀赋,做大做强特色优势产业。巩固提升泸定、康定、石棉、汉源等地水电产业,有序发展光伏、地热产业,加快形成水、风、光、储多能互补的清洁能源产业发展格局。加快推进老鹰岩、硬梁包等水电站建设,依托库区发展水上旅游,促进“水电+旅游”融合发展。稳步推动石棉磷化工、有色金属、矿物功能材料,汉源固废资源综合回收利用,荣经“雅安红”石材,天全锂电负极材料,康定、泸定锂矿、高温耐火材料、汉白玉、石膏等绿色建材和先进材料产业发展,提升特色矿产资源开发水平。依托牦牛、青稞、野生菌类、花椒、高原冰川水资源等特色资源,大力发展农产品精深加工产业,积极发展中藏医药产业。加快发展以旅游装备、旅游商品、文化创意衍生品为主的旅游用品工业。坚持创新驱动、品牌引领、延链补链,推动灾区产业绿色化、智能化、品牌化升级,全面提升资源综合利用水平和安全生产水平。

第三节 夯实产业发展载体

根据灾区资源环境承载能力,合理布局建设产业园区,引导灾

区产业集中集群集约发展。加快石棉、汉源、荣经等地产业园区恢复提升,推动雅州新区、康—泸产业集中区等科学发展,在符合条件的情况下支持汉源县设立省级化工园区和永兴化工园区扩区。依托东西部协作和省内对口支援平台,支持灾区发展飞地经济,推动产业异地重建;支持飞地园区加快发展,不断提升产业承载力。提升灾区产业园区基础设施,加大通信基础设施恢复重建力度,加快公共服务设施建设,强化产业园区承载能力。

第六章 商贸流通发展与产业振兴

第一节 完善商贸流通基础设施

严格执行灾后重建总体规划,有序恢复甘孜、雅安灾区商贸流通基础设施建设,补齐农村商业体系短板,优先支持提升商贸物流、农村电商、冷链仓储建设等,加强农产品冷链物流设施和专业市场建设,利用2—3年时间提升发展商业集聚区、特色商业街区、步行街区等。支持建设区域仓储、物流中心,加快健全完善雅甘凉物流园区(向阳)、工业园区服务站、小水园区服务站、向阳电子商务服务站“一园多站”的物流服务布局,进一步完善物流基础;引进和培育一批具有较强竞争力的现代物流企业,引导发展区域物流总部经济,大力推行多式联运,降低物流成本;鼓励支持建设物流大数据平台,提升物流信息化水平。

第二节 加强县域商业体系建设

用好重建资金,结合国家县域商业建设行动项目和四川省“十四五”国内贸易流通规划,在灾区规划布局商业综合体、商贸中心、便民网店和三级物流体系等项目,力争实现一年起步、二年实施、三年建成,构建高效畅通的县域商业体系。重点围绕地震灾区,新建、改扩建和提档升级一批农贸市场,切实保障灾区群众“菜篮子”供应。围绕灾区农特产品生产和生活消费需求,加快推进灾区现代农产品冷链物流服务体系,深化“政府+企业”协同推进模式,加快推动城乡高效配送体系建设,完善快递企业农村网点布局,畅通农产品进城、工业品下乡通道。加大产业招商,努力通过招商引资促进灾区产业重建发展,紧抓浙江对口援建机遇,承接产业转移,依托雅安、甘孜现有重建项目招大引强,促进灾区商贸服务业产业快速复苏。

第三节 打造多元融合消费新场景

支持灾区打造新兴服务业态、消费模式和消费产品创新,加快发展餐饮住宿,加快重建王岗坪、草科等灾区受损酒店,构建多元化、多层次的旅游住宿产业集群。积极引导餐饮街区、商场餐饮、精品小店等多种业态协调发展,着力提升餐饮服务规范标准,鼓励餐饮服务的线上线下融合发展。优化住宿类型结构,构建多元化、多层次的旅游住宿产业集群,依托温泉、星空、雪山、森林、草甸、红

色文化、藏彝文化等自然和人文资源优势,发展独具特色的度假酒店、商务酒店、精品民宿、露营基地等,打造一批数字商旅文专线示范和网红打卡消费新场景。鼓励发展新消费模式,大力发展农村电商,引导特色农畜产品全面“触网”,依托第三方电商平台构建农产品网络销售体系,打通农产品流通壁垒;大力推动直播电商等新业态有序健康发展,鼓励连锁超市、便利店等传统零售业推进实体店数字化改造。

专栏8 商贸流通发展与产业振兴

完善电商服务体系:重建泸定县、海螺沟电商服务站点12个及电商站点设备设施。

提升冷链物流配送能力:恢复重建石棉县工业物流配送中心80000平方米;加固维修石棉县2000平方米冷链冻库,维修改造电气系统,完善冷冻等设施设备,购置冷链运输车等。

加快农贸市场建设:恢复重建海螺沟农贸市场5407.06平方米,包括肉类、生鲜销售区,蔬菜销售区、干杂销售区及配套用房和管理用房、冻库、仓储、停车场等;恢复重建草科乡农贸市场综合体建筑面积2400平方米,加固维修石棉县王岗坪农贸市场、新民农贸市场3600平方米的受损墙体、门面等设施。

第七章 重建时序与重建资金

第一节 重建时序

景区恢复和文化旅游业发展时序安排。力争一年恢复、两年开放、三年提升。按照先恢复受灾景区基础设施和服务设施,同步加强宣传推广和品牌建设,提升文旅产业发展水平的原则,重点聚焦海螺沟、王岗坪等核心景区恢复提升,加快推进大贡嘎世界山地度假旅游目的地建设。2023年底前,海螺沟景区开放燕子沟乡村旅游点、雅家埂、红石公园等景点,王岗坪景区2023年年初先行开

放滑雪场区域,2023年年底全面完成景区交通设施和服务设施恢复重建任务。2024年底前,有序恢复海螺沟景区交通设施和旅游公共服务设施。2025年底前,景区恢复重建目标任务全面完成,产品要素供给水平显著提升,灾区旅游市场实现恢复振兴,国际旅游知名度和美誉度明显提升。

特色农业发展时序安排。力争一年全面铺开、两年重点突破、三年整体提升。按照先投资建设因灾毁损的农业生产设施和综合服务设施,再开展生产基地和种养殖项目建设的原则,重点聚焦新时代更高水平的“天府粮仓”建设。2023年9月前,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全面开工;2024年底前,完成因灾毁损的农业生产设施和综合服务设施重建;2025年9月前,完成生产基地和种养殖项目建设,年底前,农业产业实现恢复提升,重建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绿色工业发展时序安排。力争一年快起步、两年见成效、三年大提升。坚持工业兴省,大力实施制造强省战略,努力推动灾区传统产业新型化,区分缓急,突出重点,有计划、分步骤地推进灾后恢复重建工作。2023年底前,灾后恢复重建项目有序开工;2024年底前,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取得实质性进展;2025年底前,工业实现恢复振兴,重建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商贸流通业发展时序安排。力争一年全面开工、两年重点实施、三年全面提升。按照先恢复重建、加固维修灾后受损项目和设施设备、再完善提升商贸流通产业体系的原则,重点推动灾区实现现代商贸流通体系提档升级。2023年9月前,所有灾后受损项目

全面开工;2024 年底前完成所有灾后重建商贸项目;2025 年底前完善商贸物流体系,培育一批商贸中心、电商园区、物流园区等,完善三级县域商业体系,商贸产业提档升级,重建目标任务全面完成。

第二节 重建项目

灾区景区恢复与产业发展项目共计 40 个,包括景区及文旅产业、农业、工业、商贸流通业等 4 类恢复重建项目。

景区及文旅产业恢复重建项目 24 个,其中涉及海螺沟景区恢复重建项目 6 个、王岗坪景区恢复重建项目 1 个、全域旅游服务设施恢复重建项目 5 个、其他景区恢复重建项目 12 个。

农业灾后重建项目 7 个,其中涉及提升农业基础设施项目 4 个、建设特色产业基地项目 2 个、打造现代农业产业园区项目 1 个。

工业灾后重建项目 3 个,其中涉及海螺沟冰川水业灾后重建项目 1 个、贡嘎山矿泉水灾后重建项目 1 个、四川古谷水业公司灾后重建项目 1 个。

商贸流通业灾后重建项目 6 个,其中涉及农贸市场恢复重建项目 2 个、工业物流配送中心恢复重建项目 1 个、冷链仓储加固维修项目 1 个、乡镇村电商服务站点恢复重建项目 1 个、供销社综合门市恢复重建项目 1 个。

第三节 资金筹措

根据灾害损失和重建任务,景区恢复和产业发展重建类项目估算总投资为 194480.4 万元。其中资金筹措采取中央和省级专项资金、社会主体筹资和地方政府其他方式筹资等。

景区恢复重建项目投资估算为 88250.4 万元(甘孜州 53751.2 万元,雅安市 34499.2 万元)。其中,政府投资金额 53806.4 万元(甘孜州 51509.2 万元,雅安市 2297.2 万元),包括 2022 年文化保护传承利用工程中央预算资金 4000 万元(甘孜州 4000 万元),省级文旅专项资金 6213 万元(甘孜州 5989 万元,雅安市 224 万元),其余资金由财政厅统筹安排支持;社会投资金额 34444 万元(甘孜州 2242 万元,雅安市 32202 万元)。

农业恢复重建项目投资估算为 79509 万元(甘孜州 38905 万元、雅安市 40604 万元),其中政府投资金额 47038 万元(甘孜州 25288 万元、雅安市 21750 万元),包括中央财政农业生产和水利救灾资金 2500 万元(甘孜州 1440 万元、雅安市 1060 万元),省级财政现代发展工程资金 23373 万元(甘孜州 12469 万元、雅安市 10904 万元);社会投资金额 32471 万元(甘孜州 13617 万元、雅安市 18854 万元)。

工业恢复重建项目投资估算为 10536 万元(甘孜州 10536 万元),全部为社会投资。

商贸流通业恢复重建项目投资估算为 16185 万元(甘孜州

2950 万元,雅安市 13235 万元)。其中,政府投资金额 667.7 万元(甘孜州 17.7 万元,雅安市 650 万元),包括中央资金 17.7 万元(甘孜州 17.7 万元),省级资金 650 万元(雅安市 650 万元);社会投资金额 15517.3 万元(甘孜州 2932.3 万元,雅安市 12585 万元)。

第八章 组织实施

第一节 加强组织领导

在四川省“9·5”泸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委员会统一领导下,建立省、市(州)、县(市)三级管理联动机制,落实各产业项目管理和组织实施的责任主体,明确重建时序,建立统一、有力的重建指挥调度体系,在投融资、土地税收、项目孵化、技术支撑、人才培养等方面给予政策支持,充分发挥市场机制作用,整合社会资源,吸引各方面资金参与,确保灾后恢复重建工作有序有效推进,灾后重建目标任务落到实处。

第二节 细化项目管理

灾区市(州)、县(市)是灾后景区恢复及产业发展的责任主体,要根据《“9·5”泸定地震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和本专项实施方案,细化落实目标任务,编制产业发展项目年度实施计划,合理确定灾后产业重建项目的建设规模、建设标准、投资估算、年度资金计划等内容。要科学做好规划、项目、资金的衔接匹配,严禁

将重建资金用于重建规划以外的项目,年度实施计划项目一经上级批准,不得随意调整和变更。

第三节 强化政策保障

建立针对性强的政策保障体系。创新资金配置方式,引导社会主体落实重建资金,省级财政另行统筹安排资金,对灾区重建项目给予补助资金和灾后恢复重建债券资金支持,对社会资本参与重建和提升发展的给予金融政策支持。减轻灾区企业负担,因地震灾害造成损失、纳税确有困难的,免征房产税、城镇土地使用税。支持灾区拟上市企业培育。引导保险机构建立绿色理赔通道,加快保险理赔进度,支持保险机构创新产品。建立灾后恢复重建项目快速落地“绿色通道”,纳入灾后恢复重建总体规划的项目,直接开展项目可研性研究等前期工作。

支持灾区创建天府旅游名县、名镇、名村和体育旅游示范基地、中医药健康旅游示范基地及省级乡村旅游重点镇、重点村,省级非物质文化遗产代表项目、全域旅游示范区等品牌。支持灾区申报文旅公共文化服务高质量发展“四个一批”项目,并作为政府向社会力量购买公共文化服务项目的重要内容。支持鼓励灾区申报四川艺术基金。支持文旅从业人员参与培训。加大对灾区文旅资源宣传力度。

鼓励企业参与四川省农产品加工助推乡村振兴重点企业认定及培育。支持灾区农产品区域公用品牌以及农牧产品品牌、地理

标志农产品建设。支持符合条件的甘孜州、雅安市农业品牌申报省级农业品牌目录。支持中小企业走“专精特新”道路。支持申报高新技术企业、科技型中小企业。引导中小企业公共服务示范平台为灾区提供普惠性、公益性和专业化的服务。

第四节 严格监督检查

加强监督检查,严格责任追究。加强对恢复重建资金、重要物资和项目的跟踪与管理。对恢复重建资金和重要物资的筹集、分配、拨付、使用和效果,实行全过程跟踪审计,定期公布审计结果,确保重建资金按照规定专款专用。严格执行项目法人责任制、招标投标制、合同管理制、工程监理制和竣工验收制。建立健全恢复重建资金、项目和物资档案登记制度。及时公布灾后恢复重建资金安排、物资使用、项目进展情况,自觉接受社会监督,确保阳光重建。